

2020/07/23 10:32 88896244

辽宁省教育厅

页数 01

辽宁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文件

辽政教督室函〔2020〕13号

辽宁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转发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市政府教育督导室，省内各高校：

现将《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0〕35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认真遵照执行。

一、各市、各高校要按照《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的通知》要求，将问卷和留言板平台答题二维码要尽快在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官网向社会公开发布。

二、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采取“飘窗”等形式在官网首页进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教育部 国家教育督导团 教育部教育督导室 教育部教育督导专员办公室

根据被调查对象和调查重点的不同，各类问卷的内容各有所侧重。每份问卷由填写人基本情况和调查内容两部分组成，分单选题、多选题 2 种类型。留言板平台不限调查对象，以开放式问答为主。

三、具体实施

1. 问卷和留言板平台二维码发放。扫描下方二维码中国教育督导微信公众号二维码，选择“关注公众号”，点击首页底部“互动平台”进入“政府履职情况调查”。



(中国教育督导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2. 问卷和留言板分配。填写人可以根据身份(社会人士、教师和学生)参与问卷调查。

容保密。

四、有关要求

1. 尽快发布到相关网站。各地收到二维码后，要尽快在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官网向社会公开发布。
2. 加大宣传力度。要采取“飘窗”等形式在官网首页进行公告，公告内容要保留到9月20日。要通过多种途径加大宣传，让社会广泛知晓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